

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導師會議紀錄

會議名稱：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導師會議

地點：本校綜合大樓 4 樓 401 會議室

會議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11 日(星期三)下午 12:10

主席：諮商輔導暨校友聯絡中心蕭麗芬主任

聯絡人/紀錄：徐偉玲 電話：(02)2498-0707#5126

應出席人員：莊國彬學務長、諮商輔導暨校友聯絡中心蕭麗芬主任、
四年級導師溫宗堃老師、三年級導師王昱鈞老師、二年
級導師劉思妙(釋見弘)老師、一年級導師廖本聖老師。

請假人員：莊國彬學務長(禪悅軒處理公務)

列席人員：諮商輔導暨校友聯絡中心徐偉玲諮商心理師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今日邀集導師討論導生狀況之輔導，以及填寫「學生綜合紀錄表」之經驗分享；如欲修訂「學生綜合紀錄表」表格，也歡迎導師於今日會議提出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1. 本次為諮輔暨校友中心接獲導師業務後的首次召開會議，還望導師不吝提供導師輔導工作、導師行政工作上的建議。
2. 為便於導師完成「學生綜合紀錄表」，並達到關懷學生的效果，請導師再告知本中心「學生綜合紀錄表」適用與否及應如何修正。

參、討論內容：

1. 請學務處提供「學生個人資料表」(含報考自傳)，以利學生晤談。
學務長會後回應：將提供導師「學生個人資料表」(含報考自傳)。

2. 操行分數評分方式請再告知導師，並且能否操行分數底定前，請學務先提供給導師進行最後確認。

學務長會後回應：操行分數基分為 85 分，導師有 3 分權限可加、減分，也可填 0(擔任班長可另外再加 2 分、擔任班級幹部可再加 1 分、熱心服務可再斟酌加分)，再交由學務處依社團、獎懲等名單進行彙整。將邀請導師一起來參加學務會議討論導生操行分數，並做出最後決定分數。

3. 「學生綜合紀錄表」中「主任導師複評」一項因考量簡化行政作業，因此是否保留？

學務長會後回應：建議保留「主任導師複評」一項，讓系主任知悉學生狀況。

4. 「學生綜合紀錄表」表格經過討論，擬修正如附件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下午 1 時 40 分

陸、下次會議：民國 110 年 1 月 6 日(星期三) 下午 12 時 10 分

*擬於民國 109 年 11 月 18 日(星期三)下午 12:10 邀請四位導師拍合照，並領取導生名單及資料(地點：諮商輔導暨校友聯絡中心)。

